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的基本情况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核工业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核资本”）的通知，根据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核集团”）的批示，拟将中核资本持有公司的全部股份无偿划转至中国宝原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宝原”）。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国有股份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43）。中核资本与中国宝原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签署了《关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无偿划转协议》。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国有股份无偿划转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53）。

二、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过户登记完成情况

2023年10月20日，公司收到中国宝原发来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的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三、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后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后，中核资本不再持有公司股份，中国宝原持有 1,008,817,542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0.11%），其中 386,398,762 股为限售股。公司的控股股东变更为中国宝原，间接控股股东仍为中核集团，实际控制人仍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1 日